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6巷20弄1號

電話：(02)27927818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面	1		-
二、目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5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6~8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9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0~11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21		三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36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6~37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8~70		六~二六
(七)關係人交易	70~72		二七
(八)質抵押之資產	72		二八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2		二九
(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73		三十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三一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3, 75~8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 82~83		
3. 大陸投資資訊	74, 8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5~94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之部分被投資公司，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列淨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460,624 仟元及 2,053,667 仟元，分別佔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各該年底資產總額之 4.95% 及 8.11%。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分別為 176,571 仟元及 126,925 仟元，分別佔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各該年度個體稅前淨利之 3.13% 及 2.63%。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研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會計師 陳 清 祥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49,397	4	\$ 1,035,205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六）		14,879	-	2,723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六）		1,717,756	6	1,243,860	5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二七）		45,319	-	31,766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993,742	3	844,825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二七）		4,014,411	14	3,105,061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86,064	-	86,28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15,641	-	151,088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1,404,202	5	1,277,072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八）		70,298	-	136,20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9,411,709</u>	<u>32</u>	<u>7,914,096</u>	<u>31</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六）		2,385,937	8	1,829,292	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2,020,741	41	10,752,532	4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5,354,959	18	4,608,115	18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三）		111,599	1	-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		86,240	-	90,72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81,941	-	82,785	-		
1915	預付設備款		14,972	-	7,35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24	-	25,97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0,067,413</u>	<u>68</u>	<u>17,396,782</u>	<u>69</u>		
1XXX	資產總計		<u>\$ 29,479,122</u>	<u>100</u>	<u>\$ 25,310,878</u>	<u>100</u>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六）		\$ 8,698	-	\$ 23,722	-		
2170	應付帳款		777,932	3	576,396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2,433,936	8	2,077,386	8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2,070,485	7	1,855,568	8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650,399	2	601,952	3		
2252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附註四）		36,119	-	33,413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四及二六）		-	-	18,34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1,224	-	65,82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038,793</u>	<u>20</u>	<u>5,252,614</u>	<u>2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889,049	3	617,497	2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159,204	1	154,184	1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十一）		7,286	-	1,05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3,726	-	27,23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089,265</u>	<u>4</u>	<u>799,965</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7,128,058</u>	<u>24</u>	<u>6,052,579</u>	<u>24</u>		
代碼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		6,301,031	22	5,669,249	22		
3140	預收股本		11,060	-	24,751	-		
3100	股本總計		<u>6,312,091</u>	<u>22</u>	<u>5,694,000</u>	<u>22</u>		
3200	資本公積		5,306,958	18	4,995,635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72,064	12	3,061,424	12		
3350	未分配盈餘		6,358,318	21	5,452,733	2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9,830,382</u>	<u>33</u>	<u>8,514,157</u>	<u>34</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8,356	1	130,041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63,277	2	(75,534)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901,633</u>	<u>3</u>	<u>54,507</u>	<u>-</u>		
3XXX	權益總計		<u>22,351,064</u>	<u>76</u>	<u>19,258,299</u>	<u>7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9,479,122</u>	<u>100</u>	<u>\$ 25,310,87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項 目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4100	銷貨收入	\$ 25,839,025	98	\$ 21,581,636	98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458,113	2	435,961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6,297,138	100	22,017,59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八及二七）	19,267,227	73	15,979,891	72
5900	營業毛利	7,029,911	27	6,037,706	28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四）	(240,811)	(1)	(246,869)	(1)
592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四）	246,869	1	256,306	1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7,035,969	27	6,047,143	28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634,611	2	524,228	3
6200	管理費用	709,719	3	684,98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75,816	9	2,008,245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720,146	14	3,217,459	15
6900	營業利益	3,315,823	13	2,829,684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附註四及十一)	1,493,406	6	1,267,757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 20,510	-	\$ 4,862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損)(附註四)	59,702	-	(433)	-
7225	處分投資淨益(附註四及十七)	43,163	-	69,180	-
7230	兌換淨益(附註四及十八)	53,744	-	102,188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附註四)	60,072	-	34,883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	124,466	1	116,875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八及二七)	528,395	2	477,126	2
7510	財務成本(附註十八)	(421)	-	(2,768)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損失(附註四)	(49,171)	-	(76,812)	-
7590	其他損失	(17)	-	(4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333,849</u>	<u>9</u>	<u>1,992,814</u>	<u>9</u>
7900	稅前淨利	5,649,672	22	4,822,498	2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u>741,890</u>	<u>3</u>	<u>716,101</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907,782</u>	<u>19</u>	<u>4,106,397</u>	<u>19</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十七)	246,470	1	278,510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附註四及十七)	659,064	2	(298,007)	(1)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附註十六)	(5,150)	-	(11,46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附註四 及十七）	(\$ 15,803)	-	\$ 57,862	-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費 用）利益（附註四、 十七及十九）	(41,792)	-	(46,05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842,789</u>	<u>3</u>	(19,161)	-
8500	本年度綜合淨利總額	<u>\$ 5,750,571</u>	<u>22</u>	<u>\$ 4,087,236</u>	<u>19</u>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 7.80		\$ 6.59	
9850	稀 釋	<u>\$ 7.77</u>		<u>\$ 6.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克振

經理人：何春盛

會計主管：康立慧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七及二一)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四及十七)			
			股	本	(附註四、十七及二一)					保	留	盈	
A1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639,971	\$ -	\$ 5,639,971	計	\$ 4,701,785	\$ 2,715,185	\$ 545,303	\$ 3,952,535	\$ 7,213,023	(\$ 104,345)	\$ 168,944	\$ 17,619,378
B17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545,303)	545,303	-	-	-	-	-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346,239	-	(346,239)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2,763,586)	(2,763,586)	-	-	(2,763,586)	-
M5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	(32,608)	(32,608)	-	-	(32,608)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2,552	-	-	-	-	-	-	-	2,552
N1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15,590	15,910	31,500	123,274	-	-	-	-	-	-	-	154,774
N1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19,913	-	-	-	-	-	-	-	19,913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	1,560	-	-	-	-	-	-	-	1,56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3,688	8,841	22,529	146,551	-	-	-	-	-	-	-	169,080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	-	4,106,397	4,106,397	-	-	-	4,106,397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069)	(9,069)	234,386	(244,478)	(19,161)	-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097,328	4,097,328	234,386	(244,478)	4,087,236	-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669,249	24,751	5,694,000	4,995,635	3,061,424	-	5,452,733	8,514,157	130,041	(75,534)	19,258,299	-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10,640	-	(410,640)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3,017,820)	(3,017,820)	-	-	(3,017,820)	-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569,400	-	569,400	-	-	-	(569,400)	(569,400)	-	-	-	-
M5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11,457	-	-	-	-	-	-	-	11,45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1,873)	-	-	-	-	-	-	-	(1,873)
N1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51,410	(4,850)	46,560	167,525	-	-	-	-	-	-	-	214,085
N1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111,393	-	-	-	-	-	-	-	111,393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0,972	(8,841)	2,131	13,855	-	-	-	-	-	-	-	15,986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	8,966	-	-	-	-	-	-	-	8,966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	4,907,782	4,907,782	-	-	-	4,907,782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337)	(4,337)	208,315	638,811	842,789	-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903,445	4,903,445	208,315	638,811	5,750,571	-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301,031	\$ 11,060	\$ 6,312,091	\$ 5,306,958	\$ 3,472,064	\$ -	\$ 6,358,318	\$ 9,830,382	\$ 338,356	\$ 563,277	\$ 22,351,064	-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克振

經理人：何春盛

會計主管：康立慧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649,672	\$ 4,822,49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2,173	170,842
A20200	攤銷費用	61,530	69,640
A20300	提列呆帳費用	8,703	9,37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10,901)	41,929
A20900	財務成本	421	2,768
A21200	利息收入	(20,510)	(4,862)
A21300	股利收入	(124,466)	(116,87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1,393	19,91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1,493,406)	(1,267,75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益）	(59,702)	433
A23100	處分投資淨益	(43,163)	(69,180)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17	-
A239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 利益	(6,058)	(9,43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6,279)	(13,671)
A31130	應收票據	(10,454)	54,419
A31150	應收帳款	(132,090)	(1,12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09,350)	(315,74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5,967	(24,139)
A3119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35,447	(134,982)
A31200	存 貨	(127,130)	134,37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5,529	(8,924)
A32150	應付帳款	201,512	75,181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	333,229	650,11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1,004	538,577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041)	(4,1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225)	(11,307)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6,126	6,67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4,051,948	\$ 4,614,57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0,448	4,08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24,466	116,8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64,022)	(399,09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32,840</u>	<u>4,336,45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423,628)	(4,262,176)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284,544	3,852,092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9,643)	-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175	-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	-	(1,093,895)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價款	-	50,185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 股款	-	199,94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75,370)	(765,38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7,362	231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5,009	(18,18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7,706)	(72,862)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出	(296,297)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87,760)	(45,822)
B07600	收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股利	<u>489,682</u>	<u>375,50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12,632)</u>	<u>(1,780,36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300	償還公司債	(2,4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9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017,820)	(2,763,586)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214,085</u>	<u>154,774</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806,016)</u>	<u>(2,608,81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4,192	(52,72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35,205</u>	<u>1,087,92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49,397</u>	<u>\$ 1,035,20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克振

經理人：何春盛

會計主管：康立慧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0 年 9 月設立。主要從事嵌入式板卡、工業控制產品、應用電腦及工業用電腦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 88 年 12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為提升企業集團整體營運效率，於 98 年 6 月 30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研華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並以 98 年 7 月 30 日為合併基準日，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研華企管顧問公司為消滅公司，本公司概括承受研華企管顧問公司之債權與債務。本公司另於 103 年 6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本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研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研華投資公司」）持股 95.51% 之子公司—智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智翔公司」）進行非對稱式合併，以 103 年 7 月 27 日為合併基準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智翔公司為消滅公司，本公司概括承受智翔公司之債權與債務。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

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 IFRS 12 時，本公司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2.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本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本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4.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

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5.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此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

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104 年首次適用修訂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於編製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時，將選擇不揭露 103 年度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104 年追溯適用修訂後 IAS 19 之影響預計因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使 103 年底確定福利負債及保留盈餘分別增加/減少 5,046 仟元。另淨利息之修訂，使 103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確定福利精算損失分別增加/減少 161 仟元。

6.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規定須揭露關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工具之抵銷權及相關協議（例如提供擔保之協議）之資訊。

7.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等準則。

IAS 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本公司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104 年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預計將對 103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於編製 104 年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將依上述 IAS 1 之修正列報 103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並按 IAS 8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規定揭露，惟無需額外揭露 103 年 1 月 1 日各單行項目之附註資訊。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

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

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5.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6.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7.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8.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7 等若干準則。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

9.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個體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個體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應考量個體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

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五) 外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特殊目的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

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商譽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之商譽係當年度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3.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9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該等金融負債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

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六)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七)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遷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

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投資關聯企業之減損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關聯企業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包含關聯企業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本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71	\$ 1,54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63,414	596,09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u>183,312</u>	<u>437,568</u>
	<u>\$ 1,049,397</u>	<u>\$ 1,035,205</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u>\$ 14,879</u>	<u>\$ 2,723</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u>\$ 8,698</u>	<u>\$ 23,722</u>

於資產負債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3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4.01-104.04	EUR	10,500 / NTD	415,900
	歐元兌美元	104.01-104.04	EUR	1,000 / USD	1,263
	美元兌新台幣	104.01-104.04	USD	1,263 / NTD	38,634
	日幣兌新台幣	104.01-104.03	JPY	70,000 / NTD	20,011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4.01-104.05	CNY	65,000 / NTD	322,421
<u>102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3.01-103.07	EUR	14,000 / NTD	557,094
	歐元兌美元	103.01-103.04	EUR	2,000 / USD	2,681
	美元兌新台幣	103.01-103.04	USD	20,181 / NTD	595,802
	日幣兌新台幣	103.01-103.04	JPY	170,000 / NTD	50,830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	非流動	流動	非流動	流動	非流動	流動	非流動
基金受益憑證	\$ 1,717,756	\$ -	\$ 1,243,860	\$ -	\$ 1,243,860	\$ -	\$ 1,243,860	\$ -
國內上市（櫃）股票								
華碩公司	-	1,815,473	-		-	1,404,176		
和碩公司	-	570,464	-		-	309,334		
中華電信	-	-	-		-	115,782		
	<u>\$ 1,717,756</u>	<u>\$ 2,385,937</u>	<u>\$ 1,243,860</u>		<u>\$ 1,243,860</u>		<u>\$ 1,829,292</u>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將部分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國內上市股票信託予中國信託商業銀行進行有價證券之出借交易。於 103 及 102 年度該信託股票之金額合計分別為 1,792,025 仟元及 1,414,163 仟元，相關明細內容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表三。另本公司因進行上述交易於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收入分別為 144 仟元及 1,631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45,319</u>		<u>\$ 31,766</u>
應收帳款		\$ 1,016,874		\$ 858,508
減：備抵呆帳		(<u>23,132</u>)		(<u>13,683</u>)
		<u>\$ 993,742</u>		<u>\$ 844,825</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90 天至 1 年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31 至 60 天	\$ 4,342	\$ 4,626
61 至 90 天	<u>2,188</u>	<u>7,115</u>
	<u>\$ 6,530</u>	<u>\$ 11,74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應 收 帳 款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729	\$ -	\$ 4,729
加(減)：本年度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1,579)	10,953	9,37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u>	<u>(420)</u>	<u>(420)</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3,150</u>	<u>\$ 10,533</u>	<u>\$ 13,683</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3,150	\$ 10,533	\$ 13,683
加(減)：本年度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16,652	(7,949)	8,703
企業合併	<u>-</u>	<u>746</u>	<u>746</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9,802</u>	<u>\$ 3,330</u>	<u>\$ 23,132</u>

十、存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539,378	\$ 470,649
在製品	321,035	222,680
原物料	518,427	536,120
在途存貨	<u>25,362</u>	<u>47,623</u>
	<u>\$ 1,404,202</u>	<u>\$ 1,277,072</u>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92,772 仟元及 98,236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9,267,227 仟元及 15,979,891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 11,590,836	\$ 10,388,879
投資關聯企業	<u>429,905</u>	<u>363,653</u>
	<u>\$ 12,020,741</u>	<u>\$ 10,752,532</u>

(一) 投資子公司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Advantech Technology Co., Ltd. (ATC)	\$ 3,513,745	\$ 3,190,050
Advantech Automation Corp. (BVI) (AAC (BVI))	3,445,935	2,892,575
研華投資公司	988,173	1,022,471
Advantech Europe Holding B.V. (AEUH)	959,009	855,422
研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研碩公司)	761,954	621,497
研華寶元數控股份有限公司 (研華寶元公司)	511,128	508,396
研華先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研華先進公司)	474,164	397,837
鈞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鈞發公司)	319,139	320,720
Advantech KR Co., Ltd. (AKR)	234,924	216,669
Advantech Japan Co., Ltd. (AJP)	145,000	142,908
Advantech Co. Singapore Pte, Ltd. (ASG)	96,662	92,054
Advantech Brasil Ltda. (ABR)	60,238	40,194
Advantech Australia Pty Ltd. (AAU)	44,556	51,307
Advantech Co. Malaysia Sdn. Bhd. (AMY)	35,428	36,779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Advantech Electronics, S. De R. L. Dec.V. (AMX)	\$ 781	\$ -
Advantech Industrial Comput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 (AIN)	(7,286) 11,583,550	(1,053) 10,387,826
加：權益法投資貸餘轉列其他 負債	<u>7,286</u> <u>\$ 11,590,836</u>	<u>1,053</u> <u>\$ 10,388,879</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AAC (BVI)	100.00%	100.00%
ATC	100.00%	100.00%
研碩公司	100.00%	100.00%
研華投資公司	100.00%	100.00%
AEUH	100.00%	100.00%
ASG	100.00%	100.00%
AAU	100.00%	100.00%
AJP	100.00%	100.00%
AMY	100.00%	100.00%
AKR	100.00%	100.00%
ABR	80.00%	63.28%
研華先進公司	100.00%	100.00%
AIN	99.99%	99.99%
鈞發公司（附註二二及二三）	69.47%	64.47%
研華寶元公司（附註二二及二 三）	89.93%	100.00%
AMX	100.00%	100.00%

本公司收購鈞發公司及研華寶元公司之揭露，請參閱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五。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
請參閱附註三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除 AIN 及 AMX 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

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103 及 102 年度有關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中，AEUH(除 AEUH 之子公司 Advantech Europe B.V. (AEU) 係由本公司會計師查核)、AJP、AAU、ASG、AMY 及 ABR；102 年度鈞發公司及 AEU 之子公司 GPEG International Limited (GPEG) 等財務報表，非經本公司之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艾訊 公司）	\$420,063	\$363,653
非上市（櫃）公司		
仁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仁翔公司）	<u>9,842</u> <u>\$429,905</u>	- <u>\$363,653</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艾訊公司	26.30%	26.45%
仁翔公司	28.50%	-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吸收合併智翔公司，因而取得智翔公司 28.5% 持股之關聯企業－仁翔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艾訊公司	<u>\$1,599,909</u>	<u>\$1,152,181</u>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總資產	<u>\$2,131,535</u>	<u>\$1,843,639</u>
總負債	<u>\$536,139</u>	<u>\$478,582</u>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u>\$ 2,495,263</u>	<u>\$ 2,003,259</u>
本年度淨利	<u>\$ 378,798</u>	<u>\$ 268,817</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 760</u>	<u>\$ 12,330</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 份額	<u>\$ 128,606</u>	<u>\$ 68,249</u>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2,596,325</u>	<u>\$ 1,210,305</u>	<u>\$ 598,602</u>	<u>\$ 153,567</u>	<u>\$ 320,671</u>	<u>\$ 129,979</u>	<u>\$ 5,009,449</u>
增 添	-	-	16,111	21,697	20,455	707,119	765,382
處 分	-	-	(7,313)	(4,578)	(3,104)	-	(14,995)
重 分 類	-	-	40,512	-	9,500	(3,675)	46,33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2,596,325</u></u>	<u><u>\$ 1,210,305</u></u>	<u><u>\$ 647,912</u></u>	<u><u>\$ 170,686</u></u>	<u><u>\$ 347,522</u></u>	<u><u>\$ 833,423</u></u>	<u><u>\$ 5,806,173</u></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u>	<u>\$ 252,589</u>	<u>\$ 459,417</u>	<u>\$ 108,026</u>	<u>\$ 221,515</u>	<u>\$ -</u>	<u>\$ 1,041,547</u>
處 分	-	-	(7,306)	(4,267)	(2,758)	-	(14,331)
折舊費用	-	31,348	74,640	21,099	43,755	-	170,842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u>	<u><u>\$ 283,937</u></u>	<u><u>\$ 526,751</u></u>	<u><u>\$ 124,858</u></u>	<u><u>\$ 262,512</u></u>	<u><u>\$ -</u></u>	<u><u>\$ 1,198,058</u></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u>\$ 2,596,325</u></u>	<u><u>\$ 926,368</u></u>	<u><u>\$ 121,161</u></u>	<u><u>\$ 45,828</u></u>	<u><u>\$ 85,010</u></u>	<u><u>\$ 833,423</u></u>	<u><u>\$ 4,608,115</u></u>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2,596,325</u>	<u>\$ 1,210,305</u>	<u>\$ 647,912</u>	<u>\$ 170,686</u>	<u>\$ 347,522</u>	<u>\$ 833,423</u>	<u>\$ 5,806,173</u>
增 添	165,222	70,174	30,759	54,931	117,920	436,364	875,370
處 分	(35,506)	(28,745)	(5,349)	(8,332)	(4,608)	-	(82,540)
企業合併	35,506	28,745	28,016	3,744	2,847	-	98,858
重 分 類	13,248	1,107,872	133,829	29,389	25,378	(1,237,791)	71,92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2,774,795</u></u>	<u><u>\$ 2,388,351</u></u>	<u><u>\$ 835,167</u></u>	<u><u>\$ 250,418</u></u>	<u><u>\$ 489,059</u></u>	<u><u>\$ 31,996</u></u>	<u><u>\$ 6,769,786</u></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u>	<u>\$ 283,937</u>	<u>\$ 526,751</u>	<u>\$ 124,858</u>	<u>\$ 262,512</u>	<u>\$ -</u>	<u>\$ 1,198,058</u>
處 分	-	(9,690)	(5,287)	(8,219)	(3,029)	-	(26,225)
折舊費用	-	40,048	73,406	30,842	57,877	-	202,173
企業合併	9,504	26,926	3,047	1,344	-	-	40,82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u>	<u><u>\$ 323,799</u></u>	<u><u>\$ 621,796</u></u>	<u><u>\$ 150,528</u></u>	<u><u>\$ 318,704</u></u>	<u><u>\$ -</u></u>	<u><u>\$ 1,414,827</u></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u>\$ 2,774,795</u></u>	<u><u>\$ 2,064,552</u></u>	<u><u>\$ 213,371</u></u>	<u><u>\$ 99,890</u></u>	<u><u>\$ 170,355</u></u>	<u><u>\$ 31,996</u></u>	<u><u>\$ 5,354,959</u></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折舊：

建 築 物	45 至 60 年
廠房主建物	5 年
機電動力設備	50 年
工程系統	2 至 8 年
機器設備	2 至 5 年
辦公設備	2 至 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5 年

十三、商譽

	103年度	102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新增	<u>111,599</u>	<u>-</u>
年底餘額	<u>\$111,599</u>	<u>\$ -</u>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吸收合併智翔公司，原對其之商譽仍存續於本公司，定期執行減損評估。

十四、應付公司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18,500
減：公司債折價	- -	(152)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 -</u>	<u>(18,348)</u>
	<u>\$ - -</u>	<u>\$ - -</u>

本公司於 100 年 5 月 26 日在台灣發行 8 仟單位，每單位面額為新台幣 100 仟元，票面利率 0% 之 3 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金額為 800,000 仟元，其有效利率為 2.13%，轉換期間自民國 101 年 5 月 27 日至 103 年 5 月 16 日止，持有人得隨時依約定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該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44,716 仟元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750,943 仟元。本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共計有 797,600 仟元轉換為普通股股數計 10,116 仟股。於 103 年 1 月底因本公司發行之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故依照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按債券面額以現金 2,400 仟元收回其流通在外之剩餘公司債，買回公司債損失為 17 仟元。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682,704	\$ 1,424,762
應付權利金	47,230	82,618
應付休假給付	20,905	18,578
其 他	<u>319,646</u>	<u>329,610</u>
	<u>\$ 2,070,485</u>	<u>\$ 1,855,568</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875%	1.8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3.250%	3.25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556	\$ 2,716
利息成本	5,233	4,28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573)	(2,281)
吸收合併子公司之影響數	277	-
	<u>\$ 5,493</u>	<u>\$ 4,71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82	\$ 1,015
推銷費用	776	647
管理費用	1,209	743
研發費用	<u>2,003</u>	<u>1,911</u>
	<u>\$ 5,070</u>	<u>\$ 4,316</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精算損失 4,275 仟元及 9,519 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損失 3,632 仟元及利益 643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308,456	\$279,11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44,208)	(124,931)
提撥短絀	164,248	154,184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5,044)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59,204</u>	<u>\$154,18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279,115	\$263,402
當年度服務成本	2,556	2,716
利息成本	5,233	4,280
精算損失	6,813	10,677
福利支付數	(1,092)	(1,960)
吸收合併承擔之負債	<u>15,831</u>	<u>-</u>
年底應計退休金負債	<u>\$308,456</u>	<u>\$279,115</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4,931	\$116,52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573	2,281
計算資產利益（損失）	1,663	(791)
雇主提撥數	7,448	8,874
福利支付數	(1,092)	(1,960)
吸收合併取得之資產	<u>8,685</u>	-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44,208</u>	<u>\$124,931</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4,236 仟元及 1,490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 金	19.12	22.86
短期票券	1.98	4.10
債 券	11.92	9.37
固定收益類	14.46	18.11
權益證券	49.69	44.77
其 他	<u>2.83</u>	<u>0.79</u>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8,456	\$ 279,115	\$ 263,402	\$ 280,72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44,208	\$ 124,931	\$ 116,527	\$ 116,891
提撥短绌	\$ 164,248	\$ 154,184	\$ 146,875	\$ 163,835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286)	(\$ 20,332)	\$ 13,681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1,663</u>	<u>(\$ 791)</u>	<u>(\$ 1,438)</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7,428 仟元及 7,468 仟元。

十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0</u>	<u>60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0</u>	<u>\$ 6,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31,209</u>	<u>569,400</u>
已發行股本	<u>\$ 6,312,091</u>	<u>\$ 5,694,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3,396,888	\$ 3,396,888
公司債轉換溢價	931,849	917,99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1,457	-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2)	679	2,552
員工認股權執行之股票發行 溢價	736,092	477,004
員工股票紅利	78,614	78,614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10,526	1,560
員工認股權	<u>140,853</u>	<u>121,023</u>
	<u>\$ 5,306,958</u>	<u>\$ 4,995,635</u>

註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並保留部分盈餘以做企業成長所需資金後，依下列比率分配之：

1. 員工紅利 1%至 20%；
2. 董監酬勞不高於 1%；
3. 其餘為股東紅利。

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為經營高科技之電腦及網路相關產業，處於企業生命週期之成長期，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為達成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穩定經營績效目標，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以維持每股盈餘之穩定成長，其股票股利之分配以不高於擬發放股利總數之 75%為限。

上述盈餘分派案，應於次年度股東常會議決之，並於該年度入帳。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合計金額分別為 138,000 仟元及 82,000 仟元（帳列其它應付款項下），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上述分派比例估列之。年度終了後，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

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回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8 日及 102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10,640	\$ 346,23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45,303)		
現金股利	3,017,820	2,763,586	\$ 5.3	\$ 4.9
股票股利	569,400	-	1.0	-
	現 金		紅 利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 70,000		\$ 60,000	
董監酬勞	12,000		12,000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盈餘分配之基礎。

103 年 6 月 18 日及 102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 490,778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3,787,255	6.0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126,000
董監酬勞	12,000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5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130,041	(\$104,34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46,470	272,860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 重分類至損益	-	5,65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 稅	(42,667)	(48,00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u>4,512</u>	<u>3,883</u>
年底餘額	<u>\$338,356</u>	<u>\$130,041</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 75,534)	\$168,9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702,227	(228,82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43,163)	(69,1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 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之份額	(<u>20,253</u>)	<u>53,529</u>
年底餘額	<u>\$563,277</u>	<u>(\$ 75,534)</u>

十八、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21	\$ 2,768
短期銀行借款利息	<u>400</u>	<u>-</u>
	<u><u>\$ 421</u></u>	<u><u>\$ 2,768</u></u>

(二)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2,173	\$170,842
無形資產	<u>61,530</u>	<u>69,640</u>
	<u><u>\$263,703</u></u>	<u><u>\$240,482</u></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4,007	\$ 28,047
營業費用	<u>168,166</u>	<u>142,795</u>
	<u><u>\$202,173</u></u>	<u><u>\$170,842</u></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0	\$ 85
營業費用	<u>61,440</u>	<u>69,555</u>
	<u><u>\$ 61,530</u></u>	<u><u>\$ 69,640</u></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473,990	\$ 2,296,069	\$ 2,770,059
勞健保費用	26,352	140,576	166,928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19,904	80,638	100,542
確定福利計畫	1,082	3,988	5,07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31,033</u>	<u>78,369</u>	<u>109,40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u>\$ 552,361</u></u>	<u><u>\$ 2,599,640</u></u>	<u><u>\$ 3,152,001</u></u>
 102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419,163	\$ 2,007,582	\$ 2,426,745
勞健保費用	38,099	117,486	155,585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17,869	68,872	86,741
確定福利計畫	1,015	3,301	4,31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29,694</u>	<u>74,766</u>	<u>104,46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u>\$ 505,840</u></u>	<u><u>\$ 2,272,007</u></u>	<u><u>\$ 2,777,847</u></u>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511,481	\$371,12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457,737)</u>	<u>(268,932)</u>
淨 損 益	<u>\$ 53,744</u>	<u>\$102,188</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526 人及 2,185 人；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2,363 人及 2,072 人。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500,117	\$536,60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498	37,6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u>10,854</u>	<u>89,787</u>
	512,469	664,081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229,421</u>	<u>52,02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741,890</u>	<u>\$716,10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5,649,672</u>	<u>\$ 4,822,49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60,444	\$ 819,82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14	-
免稅所得	<u>(219,331)</u>	<u>(169,581)</u>
未認列之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u>(11,689)</u>	<u>(61,620)</u>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54	89,78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調整	<u>1,498</u>	<u>37,69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41,890</u>	<u>\$ 716,101</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本公司尚未召開 104 年度股東會，而就 103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結果尚無法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875	\$ 1,94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之換算	<u>(42,667)</u> <u>(\$ 41,792)</u>	<u>(48,007)</u> <u>(\$ 46,058)</u>

(三) 當年度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年度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650,399</u>	<u>\$601,95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企業合併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企業合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41,968	(\$ 1,030)	\$ -	\$ -	\$ 40,938	
未實現現貨跌價損失	16,700	(929)	-	-	15,77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488	(347)	-	-	16,141	
未實現產品保證負債	5,680	460	-	-	6,140	
確定福利精算損益	1,949	-	875	127	2,951	
	<u>\$ 82,785</u>	<u>(\$ 1,846)</u>	<u>\$ 875</u>	<u>\$ 127</u>	<u>\$ 81,94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588,210	\$ 219,626	\$ -	\$ -	\$ 807,83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6,635	-	42,667	-	69,302	
確定福利精算損益	2,081	-	-	1,310	3,391	
未實現兌換利益	571	7,949	-	-	8,520	
	<u>\$ 617,497</u>	<u>\$ 227,575</u>	<u>\$ 42,667</u>	<u>\$ 1,310</u>	<u>\$ 889,049</u>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企業合併	年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銷貨毛利	\$ 43,572	(\$ 1,604)	\$ -	\$ -	\$ 41,968	
未實現現貨跌價損失	26,076	(9,376)	-	-	16,7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1,372	-	(21,372)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7,195	(707)	-	-	16,488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7,168)	7,168	-	-	-	
未實現產品保證負債	5,920	(240)	-	-	5,680	
確定福利精算損益	-	-	1,949	-	1,949	
	<u>\$ 106,967</u>	<u>(\$ 4,759)</u>	<u>(\$ 19,423)</u>	<u>\$ -</u>	<u>\$ 82,78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541,520	\$ 46,690	\$ -	\$ -	\$ 588,21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26,635	-	26,635	
確定福利精算損益	2,081	-	-	-	2,081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71	-	-	571	
	<u>\$ 543,601</u>	<u>\$ 47,261</u>	<u>\$ 26,635</u>	<u>\$ -</u>	<u>\$ 617,497</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累積虧損	<u>\$ 20,742</u>	<u>\$ 1,315</u>

(六)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公司名稱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本公司	生產智能生活整合等產品之投資計劃	100 至 104 年度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6,358,318</u>	<u>\$ 5,452,73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71,571</u>	<u>\$ 521,664</u>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3.42% 及 9.57%。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99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本公司對 97 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正申請復查，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相關之所得稅。

二十、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7.80</u>	<u>\$ 6.59</u>
稀釋每股盈餘	<u>\$ 7.77</u>	<u>\$ 6.5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3 年 9 月 7 日。因追溯調整，102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102 年度	102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7.26</u>	<u>\$ 6.59</u>
稀釋每股盈餘	<u>\$ 7.20</u>	<u>\$ 6.5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3 年度	102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4,907,782</u>	<u>\$ 4,106,397</u>
轉換公司債	21	2,768
員工認股權	-	16,52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4,907,803</u>	<u>\$ 4,125,693</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28,853	622,8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8	1,750
員工認股權	2,367	5,106
員工分紅	336	33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31,574	630,001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99 年 7 月及 98 年 12 月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5,000 單位、3,000 單位及 10,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國內外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轉投資事業持股超過 50%（含）之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103 年 8 月、99 年 7 月及 98 年 12 月所給與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分別為 6 年、5 年及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98 及 99 年發行之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而 103 年發行之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 10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單 位 (仟)	103年度		102年度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5,300	\$ 48.80	8,450	\$ 50.46	
本年度給與	5,000	100.00	-	-	
本年度執行	(4,656)	45.98	(3,150)	49.13	
年底流通在外	<u>5,644</u>	94.10	<u>5,300</u>	48.80	
年底可行使	<u>644</u>	48.30	<u>5,300</u>	48.80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平價值 (元)	<u>\$145.77~150.16</u>		<u>\$ -</u>		

於 103 及 102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89~280.5 元及 122.5~206.5 元。

截至 103 及 102 年度，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之範圍 (元)	餘 合 約 期 限 (年)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之範圍 (元)	餘 合 約 期 限 (年)
	\$100.00	5.63	\$ -	-
103 年度發行				
99 年度發行	48.30	0.53	54.20	1.53
98 年度發行	-	-	46.70	0.92

本公司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03 年 度 發 行	99 年 度 發 行	98 年 度 發 行
給與日股價	239.5 元	67.4 元	61.9 元
行使價格	100 元	67.4 元	61.9 元
預期波動率	28.28~29.19%	34.11~35.15%	37.78%~35.22%
預期存續期間	4~5.5 年	3.5~4.5 年	3.5~4.5 年
預期股利率	0%	0%	0%
無風險利率	1.07~1.30%	0.92~1.10%	0.58%~0.79%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 5 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11,393 仟元及 19,913 仟元。

二二、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權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研華寶元公司	控制器製造及買賣	102年8月30日	99.97%	\$ 729,787	
鈞發公司	端點銷售系統製造及買賣	102年7月31日	70.19%		319,461

本公司收購寶成工業旗下主要經營工業控制器之子公司寶元數控（現已更名為研華寶元數控股份有限公司），共計取得 99.97% 之股權。除繼續深耕擴大研華寶元公司既有之控制器事業外，未來將發展機器人與智慧控制平台，拓展自動化控制市場。

本公司為布局智能零售新市場，收購端點銷售系統 (Point-of Sales, POS) 廠商鈞發公司，取得 70.19% 股權。後續鈞發公司以 AdvanPOS 作為品牌行銷，專注拓展 POS 之領域。

請參閱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五。

二三、投資子公司之股權變動－不影響控制

(一) 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再取得研華寶元公司 0.03% 之股權，總計持股 100%，並於 103 年第 1 季處分 10.27% 股權予研華寶元公司之員工，另於 103 年第 2 及 3 季分別買回其 0.14% 及 0.06% 之股權，經上述變動後持股比例由 100% 減少至 89.93%。

(二) 103 及 102 年度鈞發公司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而發行新股分別使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 0.63% 及 5.72%，另本公司於 103 年第 4 季增加對鈞發公司之持股 1,127 仟股，上述交易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由 70.19% 變動至 69.47%。

(三) 本公司於 103 年第 3 季向子公司研華投資公司取得智翔公司 100% 股權並進行吸收合併。

(四) 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取得 ABR 20%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43.28% 增加至 63.28%。

(五) 本公司於 102 年 10 月及 12 月分別取得研華先進公司 0.30% 及 0.34%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99.36% 增加至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上述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七。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倉庫，租賃期間為 1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u>\$ 5,942</u>	<u>\$ 5,135</u>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21,200</u>	<u>\$ 24,820</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均維持一致策略。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舉借債務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可轉換公司債	\$ -	\$ -	\$ 18,348	\$ 49,656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4,879	\$ -	\$ 14,8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 2,385,937	\$ -	\$ -	\$ 2,385,937
基金受益憑證	<u>1,717,756</u>	<u>-</u>	<u>-</u>	<u>1,717,756</u>
合計	<u>\$ 4,103,693</u>	<u>\$ -</u>	<u>\$ -</u>	<u>\$ 4,103,69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8,698	\$ -	\$ 8,698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_____ -	\$ 2,723	\$ _____ -	\$ 2,7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 1,829,292	\$ _____ -	\$ _____ -	\$ 1,829,292
基金受益憑證	<u>1,243,860</u>	<u>_____ -</u>	<u>_____ -</u>	<u>1,243,860</u>
合計	<u>\$ 3,073,152</u>	<u>\$ _____ -</u>	<u>\$ _____ -</u>	<u>\$ 3,073,152</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_____ -	\$ 23,722	\$ _____ -	\$ 23,722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公允價值。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各銀行之承作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 (3)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4,879	\$ 2,723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6,204,574	5,254,2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103,693	3,073,152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8,698	23,72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5,282,353	4,527,698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 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及票據、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產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董事會提出衍生性金融工具現況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遠期外匯合約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無法完全排除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所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其到期日皆短於 6 個月，惟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另具匯率風險曝險之衍生性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歐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銀行借款及應付帳款。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後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後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元貨幣之影響		歐元貨幣之影響		人民幣貨幣之影響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 45,210 (註 1)	\$ 1,940 (註 1)	\$ 55,691 (註 2)	\$ 8,013 (註 2)	\$ 41,358 (註 3)	\$ 41,646 (註 3)

(註 1)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

(註 2)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歐元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

(註 3)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故有金融資產利率變動之暴險。本公司並無操作利率避險工具。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利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會考慮對顯著之利率風險進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控管。

本公司對從事固定利率之銀行定期存款具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惟銀行定期存款預期利率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01,962	\$546,67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862,306	595,11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4,312 仟元及 2,976 仟元；當利率減少 50 基點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本公司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之權益工具及台灣地區之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 1%，103 及 10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利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 41,037 仟元及 30,732 仟元。當權益價格下跌 1%，其對稅前其他綜合利益之影響為同金額之負數。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分散，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本公司已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本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及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來管理流動性風險。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求即付或				1至5年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319,821	\$2,076,529	\$ 886,003	\$ -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求即付或				1至5年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949,464	\$1,865,957	\$ 712,277	\$ -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合 計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229,050	\$ 602,341	\$ 5,024	\$ 836,415		
一流 出	<u>\$ 225,029</u>	<u>600,162</u>	<u>5,043</u>	<u>\$ 830,234</u>		
	<u>\$ 4,021</u>	<u>\$ 2,179</u>	<u>(\$ 19)</u>	<u>\$ 6,181</u>		

10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合 計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324,748	\$ 552,632	\$ 405,861	\$ 1,283,241		
一流 出	<u>\$ 330,514</u>	<u>560,089</u>	<u>413,637</u>	<u>1,304,240</u>		
	<u>(\$ 5,766)</u>	<u>(\$ 7,457)</u>	<u>(\$ 7,776)</u>	<u>(\$ 20,999)</u>		

(3) 融資額度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3,091,350</u>	<u>2,993,750</u>
	<u><u>\$ 3,091,350</u></u>	<u><u>\$ 2,993,750</u></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19,470,162	\$ 16,196,176
關聯企業	80,889	68,057
其他關係人	<u>221</u>	-
	<u><u>\$ 19,551,272</u></u>	<u><u>\$ 16,264,233</u></u>

(二)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14,201,284	\$ 11,141,828
關聯企業	<u>24,357</u>	<u>19,141</u>
	<u><u>\$ 14,225,641</u></u>	<u><u>\$ 11,160,969</u></u>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 4,009,011	\$ 3,098,482
	關聯企業	<u>5,400</u>	<u>6,579</u>
		<u><u>\$ 4,014,411</u></u>	<u><u>\$ 3,105,061</u></u>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u>\$ 370</u>	\$ -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3 及 10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2,432,390	\$ 2,075,602
關聯企業	<u>1,546</u>	<u>1,784</u>
	<u><u>\$ 2,433,936</u></u>	<u><u>\$ 2,077,386</u></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15,641	\$ 12,101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得價款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	\$ 214
其他關係人	193,240	-
	<u>\$ 193,240</u>	<u>\$ 214</u>

(七)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處 分 價 款		(損) 益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	\$ 108	\$ -	\$ -

(八) 對關係人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u>其他應收款</u>				
子公司	\$ -		\$ 138,987	
<u>利息收入</u>				
子公司	\$ 1,954		\$ 454	

本公司提供短期融通資金予 AEU，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且未收取任何保證或擔保品。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營業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管理費		
子公司	\$ 12,229	\$ 14,023
租金支出		
子公司	\$ 552	\$ 85
其他關係人	4,405	8,851
	<u>\$ 4,957</u>	<u>\$ 8,936</u>

	其 他	收 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專利權權利金收入		
子 公 司	<u>\$439,706</u>	<u>\$377,646</u>
租金收入		
子 公 司	<u>\$ 1,676</u>	<u>\$ 96</u>
其 他		
子 公 司	\$ 67,229	\$ 73,535
其他關係人	2,762	2,000
關聯企業	<u>502</u>	<u>-</u>
	<u>\$ 70,493</u>	<u>\$ 75,535</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付款條件支付。本公司與關係人間技術服務收入及權利金收入合約，係依據市場行情議定報酬及合約收款方式收取，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1,098	\$ 53,616
退職後福利	109	112
股份基礎給付	<u>11,063</u>	<u>2,989</u>
	<u>\$ 52,270</u>	<u>\$ 56,71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應供應商要求提供銀行保證函，分別以銀行定期存款 18,650 仟元及 109,110 仟元作為擔保品。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重大承諾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林口園區二期新建工程而與國內營建廠商簽訂工程合約，其總價款為 1,627,500 仟元，尚未支付之工程款為 1,491,661 仟元。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汇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489,568	5.092 (人民幣：新台幣)	\$ 2,492,880
美 元	76,271	31.65 (美元：新台幣)	2,413,977
歐 元	17,712	38.47 (歐元：新台幣)	<u>681,381</u>
			<u>\$ 5,588,238</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6,439	31.65 (美元：新台幣)	\$ 1,469,794
人 民 幣	262,127	5.092 (人民幣：新台幣)	<u>1,334,751</u>
			<u>\$ 2,804,545</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汇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420,916	4.904 (人民幣：新台幣)	\$ 2,064,167
美 元	55,929	29.805 (美元：新台幣)	1,666,961
歐 元	18,900	41.09 (歐元：新台幣)	<u>776,614</u>
			<u>\$ 4,507,74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4,116	29.805 (美元：新台幣)	\$ 1,314,864
人 民 幣	251,072	4.904 (人民幣：新台幣)	<u>1,231,256</u>
			<u>\$ 2,546,120</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六。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二七暨附表一、五及六。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 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額度(註 4)		實際動支 年 底 餘 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最高限額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0	本公司	AEU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141,828 (3,383 仟歐元)	\$ -	\$ -	2%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無	無	\$ 2,235,106 (註 3)	\$ 4,470,212 (註 3)
1	AEUH	AEU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1,448 (750 仟歐元)	28,853 (750 仟歐元)	28,853 (750 仟歐元)	4%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235,106 (註 3)	4,470,212 (註 3)
2	ANA	研華科技（中國）有限公司（AKMC）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45,590 (4,600 仟美金)	145,590 (4,600 仟美金)	129,765 (4,100 仟美金)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235,106 (註 3)	4,470,212 (註 3)
3	Better Auto Holdings Limited (Better Auto)	東莞研華寶元數控公司 (東莞寶元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3,016 (4,520 仟人民幣)	23,016 (4,520 仟人民幣)	23,016 (4,520 仟人民幣)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235,106 (註 3)	4,470,212 (註 3)
4	研華投資公司	東莞研華寶元數控公司 (東莞寶元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5,825 (500 仟美金)	15,825 (500 仟美金)	15,825 (500 仟美金)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235,106 (註 3)	4,470,212 (註 3)
5	屏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屏通上海公司)	鈞發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00,000 (12,157 仟人民幣)	100,000 (9,128 仟人民幣)	100,000 (9,128 仟人民幣)	1.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235,106 (註 3)	4,470,212 (註 3)
		屏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屏通深圳公司)	預付貨款	是	12,157 (2,419 仟人民幣)	9,128 (1,793 仟人民幣)	9,128 (1,793 仟人民幣)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235,106 (註 3)	4,470,212 (註 3)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上述外幣按匯率 EUR\$1=38.47、USD\$1=31.65 及 RMB\$1=5.09 換算。

註 3：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年底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對單一對象之限制以本公司或子公司年底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由本公司統籌運用管理。

註 4：本年度最高餘額及年底餘額係貸出資金公司之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保證額(註 1)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之 比率(%)	背書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2)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本公司	研華先進公司	子 公 司	\$ 2,235,106	\$ 126,600	\$ 126,600	\$ -	\$ -	0.6	\$ 6,705,318	Y	N	N

註 1：個別限額為本公司期末淨值 10% 計算。

註 2：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期末淨值 30% 計算。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本公司	股 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239,461	\$ 1,815,473	0.71	\$ 1,815,473	註 1 及 註 3	
	華碩公司	—	"	7,814,570	570,464	0.33	570,464	註 1 及 註 4	
	和碩公司	—							
	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6,853,657.47	945,784	-	945,784	註 2	
	兆豐寶鑽貨幣	—	"	35,357,851.10	560,419	-	560,419	註 2	
	群益安穩	—	"	15,830,783.10	211,553	-	211,553	註 2	
	瀚亞威寶貨幣	—							
研華投資公司	股 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17,000	8,365	0.05	8,365	註 1	
	中磊電子	—	"	2,800,000	111,160	5.44	111,160	註 1	
	博智電子	—	"	4,000	9,672	-	9,672	註 1	
	NXP Semiconductors N.V.	—	"	18,389	9,464	0.02	9,464	註 1	
	InvenSense, Inc.	—	"	7,199	5,749	-	5,749	註 1	
	Freescale Semiconductor, Ltd.	—	"	1,933	6,113	-	6,113	註 1	
	Honeywell International Inc.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33,257	6.85	33,257	—	
	COBAN Research and Technologies, Inc.	—	"	150,000	1,500	10.00	1,500	—	
	柏眾系統	—	"	37,500	375	1.79	375	—	
	生訊科技	—	"	500,000	7,500	2.00	7,500	—	
	捷格科技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385,000	133,083	0.92	133,083	註 1	
	宏全公司	—	"	14,153,933.40	189,144	-	189,144	註 2	
	受益憑證	—	"	436,025.39	5,793	-	5,793	註 2	
研碩公司	瀚亞威寶貨幣	—							
	台新 1699	—							
	受益憑證	—	"	7,656,351.22	111,322	-	111,322	註 2	
屏通公司	日盛基金	—	"	2,237,515.80	29,901	-	29,901	註 2	
	受益憑證	—	"						
	瀚亞威寶貨幣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研華智能公司	受益憑證 瀚亞威寶貨幣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271,804.80	\$ 57,086	-	\$ 57,086	註 2	
研華先進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寶鑽	—	"	16,314,243.44	200,768	-	200,768	註 2	
研華寶元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寶鑽	—	"	3,200,765.00	39,390	-	39,390	註 2	

註 1：係依 103 年 12 月底之收盤價計算。

註 2：係依 103 年 12 月底基金淨值計算。

註 3：其中包含 4,150,000 股交付信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帳面金額 1,437,975 仟元，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八。

註 4：其中包含 4,850,000 股交付信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帳面金額 354,050 仟元，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八。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 名 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年		初	買	入				賣			出		年	底
					股數	/單位數	金額(成本)	股數	股數	/單位數	金	額	股數	/單位數	售	價	帳面成	本	處分損
本公司	基 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77,279,008.82	\$ 944,030	103,786,543.73	\$ 1,275,000	104,211,895.08	\$ 1,280,183	\$ 1,274,030	\$ 6,153	76,853,657.47	\$ 945,000					
	兆豐寶鑽				18,926,086.30	298,000	61,850,279.20	978,000	45,418,514.40	717,907	716,000	1,907	35,357,851.10	560,000					
	群益安穩				-	-	39,798,879.90	530,500	23,968,096.80	319,226	319,000	226	15,830,783.10	211,500					
	瀚亞威寶貨幣				-	-	11,214,444.71	548,733	11,214,444.71	551,937	548,733	3,204	-	-					
	兆豐人民幣				-	-	-	-	-	-	-	-	-	-	-	-	-	-	-
北京研華興業 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ACN)	理財商品	穩健系列人民幣 90 天 期限銀行間保證收 益理財商品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	-	559,900 (RMB110,000)	-	-	-	-	-	-	-	559,900 (RMB110,000)	

註 1：上述外幣按匯率 RMB\$1=5.09 換算。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EU	子公司	銷 貨	(\$ 3,065,461)	11.66%	月結 3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 764,758	15.02%	
	ANA	子公司	銷 貨	(8,002,326)	30.43%	月結 45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870,711	17.10%	
	ACN	子公司	銷 貨	(4,060,692)	15.44%	月結 45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408,675	27.66%	註 1
	上海研華慧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AiSC)	子公司	銷 貨	(1,083,110)	4.12%	月結 45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327,728	6.44%	註 2
	AKMC	子公司	銷 貨	(1,274,048)	4.84%	月結 45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275,995	5.42%	註 3
	ASG	子公司	銷 貨	(166,839)	0.63%	約 60 至 9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29,423	0.58%	
	AJP	子公司	銷 貨	(417,124)	1.59%	約 60 至 9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94,707	1.86%	
	AAU	子公司	銷 貨	(173,950)	0.66%	約 60 至 9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53,810	1.06%	
	ABR	子公司	銷 貨	(203,654)	0.77%	月結 9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70,306	1.38%	
	AKR	子公司	銷 貨	(594,749)	2.26%	發票日起算 6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2,545	0.25%	
本公司	ATC	子公司	進 貨	9,491,663	49.26%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677,543)	52.23%	
	研碩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411,676	7.33%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459,774)	14.31%	
	研華先進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3,092,656	16.05%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246,013)	7.66%	
ACN	AiSC	兄弟公司	銷 貨	(165,603)	2.64%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8,743	1.44%	
研華先進公司	AKMC	兄弟公司	銷 貨	(1,101,969)	21.73%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50,151	12.79%	
研華先進公司	研碩公司	兄弟公司	銷 貨	(862,626)	17.01%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89,859	22.91%	
AiSC	AKMC	兄弟公司	銷 貨	(159,766)	8.28%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38,630	6.46%	
AKMC	智翔公司	兄弟公司	銷 貨	(126,790)	2.02%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	- %	
AKMC	ACN	兄弟公司	銷 貨	(226,989)	2.42%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45,896	6.00%	
AKMC	ATC	母公司	銷 貨	(8,862,230)	94.33%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682,596	89.25%	
AKMC	AiSC	兄弟公司	銷 貨	(169,218)	1.80%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32,051	4.19%	
ANA	ACA	兄弟公司	銷 貨	(111,294)	1.18%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25,448	1.68%	
研碩公司	ACA	兄弟公司	銷 貨	(226,064)	5.31%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5,680	1.45%	
研碩公司	AKMC	兄弟公司	銷 貨	(1,346,097)	31.65%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475,760	44.05%	
研碩公司	AKR	兄弟公司	銷 貨	(136,379)	3.21%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7,757	0.72%	
研華寶元公司	東莞寶元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206,625)	64.77%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54,536	68.00%	

註 1：本年度未實現利益 17,979 仟元。

註 2：本年度已實現利益 11,019 仟元。

註 3：本年度未實現利益 1,260 仟元。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逾期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iSC	子公司	\$ 327,728	1.76	\$ -	-	\$ 50,920	\$ -
本公司	ACN	子公司	1,408,675	3.88	-	-	458,280	-
本公司	AEU	子公司	764,758	3.63	-	-	200,992	-
本公司	AKMC	子公司	275,995	5.50	-	-	171,877	-
本公司	ANA	子公司	870,711	12.63	-	-	630,014	-
ATC	本公司	母公司	1,677,543	5.78	-	-	572,986	-
研華先進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246,013	12.89	-	-	242,516	-
研碩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459,774	3.49	-	-	260,551	-
研碩公司	AKMC	兄弟公司	475,760	3.33	-	-	151,324	-
AKMC	ATC	母公司	682,596	13.52	-	-	643,647	-
ANA	AKMC	兄弟公司	129,765	(註 1)	-	-	95,941	-
研華投資公司	鈞發公司	兄弟公司	100,000	(註 1)	-	-	-	-

註 1：屬於資金貸與之交易。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有 持 有			被投 資 公 司 本年度 (損) 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 1)	備 註	
				年 底	年 初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研華公司	AAC (BVI)	BVI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 1,000,207	\$ 993,108	29,623,834	100	\$ 3,445,935	\$ 343,368	\$ 337,799	子公司	
	ATC	BVI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1,231,118	1,231,118	38,750,000	100	3,513,745	172,715	174,092	子公司	
	研碩公司	台北	工業用電腦之製造及行銷買賣	486,000	486,000	36,000,000	100	761,954	315,769	315,315	子公司	
	研華投資公司	台北	有價證券投資	900,000	900,000	100,000,000	100	988,173	87,674	89,640	子公司	
	艾訊公司	台北	工業用電腦之製造及行銷買賣	249,059	249,059	20,537,984	26.30	420,063	370,563	97,592	採權益法之投資	
	鈞發公司	台北	端點銷售系統製造及買賣	341,995	319,461	13,905,182	69.47	319,139	(17,239)	(11,348)	子公司	
	研華寶元公司	台中	控制器製造及買賣	478,825	530,000	26,980,000	89.93	511,128	28,662	25,761	子公司	
	仁翔公司	台北	電子插件代工	3,719	3,719	655,500	28.50	9,842	8,235	1,392	採權益法之投資(註 2)	
	AMX	Mexico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4,922	4,922	-	100	781	(1,369)	(20)	子公司(註 3)	
	AEUH	Helmond, The Netherlands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1,262,051	1,146,489	12,572,024	100	959,009	73,892	73,569	子公司	
	ASG	Techplace, Singapore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27,134	27,134	1,450,000	100	96,662	13,842	13,842	子公司	
	AAU	Sydney, Australia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40,600	40,600	500,204	100	44,556	(7,955)	(7,955)	子公司	
	AJP	Tokyo, Japan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15,472	15,472	1,200	100	145,000	15,187	15,187	子公司	
	AMY	Malaysia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35,140	35,140	2,000,000	100	35,428	4,286	4,286	子公司	
	AKR	Seoul, Korea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73,355	73,355	600,000	100	234,924	56,856	56,856	子公司	
	ABR	Sao Paulo, Brazil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43,216	39,616	1,794,996	80	60,238	25,367	20,294	子公司	
	研華先進公司	台北	工業用可攜式電腦產品	146,440	146,440	8,000,000	100	474,164	288,878	291,913	子公司	
	AIN	India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5,567	5,567	999,999	99.99	(7,286)	(4,809)	(4,809)	子公司	
	智翔公司	台北	工業用電腦之製造行銷及買賣	-	291,196	-	-	-	48,274	48,274	子公司(註 2)	
	研華智能公司	台北	智能服務解決方案之設計、研發及銷售買賣	142,063	142,063	10,000,000	100	172,155	(10,911)	(10,911)	子公司	
	屏通公司	台北	電子零組件製造與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者	71,500	71,500	5,500,000	55	115,203	31,095	17,102	子公司	
研華投資	德能公司	台中	電子材料資訊軟體買賣及安裝	18,095	-	658,000	39.69	17,758	687	274	採權益法之投資	
	ATC	ATC (HK)	Hong Kong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1,212,730	1,212,730	41,650,001	100	2,531,790	176,298	176,298	子公司
	AAC (BVI)	ANA	Sunnyvale, USA	工業用電腦之組裝行銷買賣	504,179	504,179	10,952,606	100	1,871,391	146,120	146,120	子公司
	AEUH	AAC (HK)	Hong Kong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539,146	539,146	15,230,001	100	1,701,532	197,346	197,346	子公司
	AEU	AEU	Eindhoven, The Netherlands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431,963	316,403	11,314,280	100	904,500	70,484	70,484	子公司
GPEG	APL	Warsaw, Poland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14,176	14,176	6,350	100	46,167	3,345	3,345	子公司	
	AEU	A-DLoG	Munich, Germany	工業車載電腦產品之設計、研發及銷售買賣	553,536	553,536	1	100	584,930	54,581	27,308	子公司
	GPEG	London, UK	博奕用電腦產品之設計、研發及銷售買賣	-	278,641	-	-	-	(25,602)	(25,602)	子公司(註 5)	
	GPEG	K&M Ltd.	Korea	博奕用電腦產品之設計、研發及銷售買賣	-	8,175	-	-	-	-	採權益法之投資(註 4)	
ASG	ATH	Thailand	電腦產品之生產製造	7,537	7,537	51,000	51	15,334	8,731	4,453	子公司	
	AID	Indonesia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4,797	4,797	300,000	100	1,994	797	797	子公司	
	屏通公司	LandMark	BVI	投資公司	28,200	28,200	972,284	100	60,425	14,786	13,982	子公司
研華寶元公司	Better Auto	BVI	控股公司	264,445	264,445	8,556,096	100	152,495	(16,498)	(15,724)	子公司	
	Better Auto	Famous Now	BVI	控股公司	USD 4,000	USD 4,000	1	100	112,453	(82,616)	(82,616)	子公司
鈞發公司	耀才公司	Samoa	控股公司	USD 200	USD 200	200	100	378	(163)	(163)	子公司	

註 1：除 AIN 及 AMX 未經會計師查核外，餘係依同期間會計師查核之 103 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 2：智翔公司於 103 年第 3 季與本公司進行非對稱式合併，智翔公司為消滅公司。仁翔公司原為智翔公司持有，轉為本公司持有。合併前智翔公司認列仁翔公司投資利益 1,006 仟元，合併後本公司認列其投資利益 1,392 仟元。

註 3：AMX 原為 ANA 持有，於 103 年第 3 季因投資架構調整，由本公司直接持有。投資架構調整前 ANA 認列其投資損失 1,349 仟元，調整後本公司認列其投資損失 20 仟元。

註 4：GPEG 於 103 年第 2 季處分 GPEG K&M Ltd. 之股權。

註 5：GPEG 於 103 年第 4 季與 AEU 進行吸收合併，GPEG 為消滅公司。

註 6：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 資 方 式	本年年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 1)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年 度 止 已 汇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研華科技(中國)有限公司(AKMC)	介面卡及週邊設備機殼、塑膠外殼及配件之產銷業務	41,650 仟美元 (註 6)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180,545 (37,300 仟美元)	\$ -	\$ -	-	\$ 1,180,545 (37,300 仟美元)	100%	\$ 176,298	\$ 2,531,790	\$ -
北京研華興業電子科技有限公司(ACN)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4,23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68,758 (5,332 仟美元)	-	-	-	168,758 (5,332 仟美元)	100%	107,296	893,156	355,493 (11,232 仟美元)
上海研華慧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AiSC)	工業用電腦之製造、行銷及買賣	8,0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53,200 (8,000 仟美元)	-	-	-	253,200 (8,000 仟美元)	100%	39,187	762,531	-
西安研華軟件有限公司(AXA)	軟件技術開發、軟件產品製作	1,0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	-	-	-	(註 3)	100%	49,740	42,732	-
杭州研華拓峰自動化技術有限公司(研拓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加工及銷售	3,000 仟人民幣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4)	-	-	-	(註 4)	60%	110	13,659	-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經濟部投審會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核淮投資金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608,833 (50,832 仟美元) (註 5)	\$2,183,850 (69,000 仟美元)	\$ 13,522,838 (註 8)

註 1：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與大陸轉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等，請參閱附註三五、附表一、五及六。

註 3：西安研華軟件有限公司之資本係以 AAC (HK) 之自有資金匯出。

註 4：杭州研華拓峰自動化技術有限公司之資本係以 ACN 之自有資金匯出。

註 5：係包含原始投資研華(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所匯出之金額 200 仟美元，惟該公司已於 94 年 9 月清算解散，且已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撤銷投資金額，嗣後若有資金匯回，仍應按相關規定辦理結匯事宜並向投審會辦理備查後，始得抵減匯出投資額度。

註 6：AKMC 實收資本額含盈餘轉增資 4,350 仟美元。

註 7：上述外幣按匯率 US\$1=31.65 換算。

註 8：係按本公司合併淨值 60% 計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u>項</u>	<u>目</u>	<u>編號 / 索引</u>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明細表	附註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三	
存貨明細表	表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負債準備－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九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八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 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八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71
銀行支票存款					1,108
銀行活期存款（註 1）					862,306
銀行定期存款（註 2）		期間 2014.12-2015.01，利率 5.5%-5.6%			<u>183,312</u>
合 計					<u>\$ 1,049,397</u>

註 1：包含 9 仟港幣、1,566 仟歐元、9,837 仟美元、2,967 仟日圓及 41,362 仟人民幣。

註 2：包含 36,000 仟人民幣。

註 3：上述外幣分別按匯率 USD\$1 = 31.65、EUR\$1 = 38.47、JPY\$1 = 0.265、HKD\$1 = 4.08 及 RMB\$1 = 5.092 換算。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除單價為新台幣
元外，餘係仟元

金融商品名稱	單位數／張數	帳列金額	取得成本	公平價值(註)		
				單價	總價	額
受益憑證						
兆豐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76,853,657.47	\$ 945,784	\$ 945,000	12.31	\$ 945,784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35,357,851.10	560,419	560,000	15.85	560,419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15,830,783.10	<u>211,553</u>	<u>211,500</u>	13.36	<u>211,553</u>	
		<u><u>\$1,717,756</u></u>	<u><u>\$1,716,500</u></u>		<u><u>\$1,717,756</u></u>	

註：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分別按 103 年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Elo Touch Solutions, Inc.		\$ 104,631
Nokia Solution and Networks System		96,679
Shanghai Suoguang Electronics Co.,		55,773
其他（註）		<u>759,791</u>
		1,016,874
減：備抵呆帳		<u>23,132</u>
淨 領		<u>\$ 993,742</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註一)
	成 本	市 價	
	\$	\$	
製成品	539,378	859,250	
在製品	321,035		442,187
原物料	518,427		582,635
在途存貨（註 2）	25,362		25,362
淨額	<u>\$ 1,404,202</u>		<u>\$ 1,909,434</u>

註 1：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註 2：在途存貨係包含製成品 21,801 仟元、在製品 2,564 仟元及原物料 997 仟元。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增 加 額	年 度		減 少 額	年 底	公 平 價 值 (註 1)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股 票	股 數 或 張 數	公 平 價 值	股 數 或 張 數	金 額					
華碩公司	5,239,461	\$ 1,404,176	-	\$ 411,297		-	\$ -	5,239,461	\$ 1,815,473	— 註 2
和碩公司	8,055,570	309,334	-	269,806	241,000	8,676	7,814,570	570,464	— 註 3	
中華電信	1,243,636	<u>115,782</u>	-	<u>-</u>	1,243,636	<u>115,782</u>	-	<u>-</u>	<u>-</u>	— 註 4
合計		<u>\$ 1,829,292</u>		<u>\$ 681,103</u>		<u>\$ 124,458</u>		<u>\$ 2,385,937</u>		

註 1：公平價值係依 103 年底之收盤價計算。

註 2：本年度增加係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所致。

註 3：本年度增加係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另本年度減少係因出售該公司股票 8,676 仟元所致。

註 4：本年度減少係因出售該公司股票 115,782 仟元所致。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被投 資公 司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按 權 益 法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1))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其 他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備 註
AAC(BVI)	29,623,834	\$ 2,892,575			-	\$ 7,099			-	\$ 38,836	\$ 337,799		\$ 169,626		29,623,834	100.00	\$ 3,445,935		註 2	
ATC	38,750,000	3,190,050			-	-			-	(1,260)	174,092		150,863		38,750,000	100.00	3,513,745		註 3	
研碩公司	36,000,000	621,497			-	-			174,833	(25)	315,315		-		36,000,000	100.00	761,954		註 4	
AEUH	9,572,024	855,422	3,000,000		115,562	-	-		-	(19,349)	73,569	(66,195)	12,572,024	100.00	959,009		註 5			
研華投資公司	90,000,000	1,022,471	10,000,000		-	-			105,421	(20,242)	89,640	1,725	100,000,000	100.00	988,173		註 6			
艾訊公司	20,537,984	363,653			-	-			54,774	9,079	97,592	4,513	20,537,984	26.30	420,063		註 7			
ASG	1,450,000	92,054			-	-			8,313	(2,673)	13,842	1,752	1,450,000	100.00	96,662		註 8			
AAU	500,204	51,307			-	-			-	2,224	(7,955)	(1,020)	500,204	100.00	44,556		註 9			
AJP	1,200	142,908			-	-			-	(2,304)	15,187	(10,791)	1,200	100.00	145,000		註 10			
AMY	2,000,000	36,779			-	-			5,985	(1,102)	4,286	1,450	2,000,000	100.00	35,428		註 11			
ABR	1,419,804	40,194	375,192		3,600	-	-		-	1,174	20,294	(5,024)	1,794,996	80.00	60,238		註 12			
仁翔公司	-	-	655,500		8,450	-	-		-	1,392	-	-	655,500	28.50	9,842		註 13			
AKR	600,000	216,669			-	-			29,887	(7,647)	56,856	(1,067)	600,000	100.00	234,924		註 14			
研華先進公司	8,000,000	397,837			-	-			214,752	(834)	291,913	-	8,000,000	100.00	474,164		註 15			
AIN	999,999	(1,053)			-	-			-	(1,401)	(4,809)	(23)	999,999	99.99	(7,286)		註 16			
AMX	-	-	-		848	-	-		-	(20)	(47)	-	-	100.00	781		註 17			
鈞發公司	12,778,455	320,720	1,126,727		22,534	-	-		(12,781)	(11,348)	14	13,905,182	69.47	319,139		註 18				
研華寶元公司	30,000,000	508,396			-				3,020,000	51,175	22,940	25,761	5,206	26,980,000	89.93	511,128		註 19		
小計		\$ 10,751,479			\$ 158,093					\$ 645,140	\$ 4,635	\$ 1,493,406	\$ 250,982			12,013,455		7,286		
加：採權益法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 12,020,741		註 16
合計																				

註 1：除 AIN 及 AMX 未經會計師查核外，餘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 103 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 2：本年度因集團組織架構調整，本公司所支付現金超過 ANA 對 ABR 股權之帳面價值 7,099 仟元視為對 ANA 投資成本增加，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增加。

註 3：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減少。

註 4：本年度減少係獲配該公司現金股利，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增加 170 仟元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95 仟元。

註 5：本年度增加係增資該公司，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減少。

註 6：本年度股數增加係盈餘分配轉增資 10,000 仟股，減少係獲配該公司現金股利 1,138 仟元及以非對稱吸收合併智翔公司 104,283 仟元，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減少 686 仟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9,283 仟元、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其他綜合損益項目減少 262 仟元及按持股比例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之權益交易減少 11 仟元。

註 7：本年度減少係獲配該公司現金股利，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減少 86 仟元、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增加 8,966 仟元、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增加 199 仟元。

註 8：本年度減少係獲配該公司現金股利，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減少。

註 9：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增加。

註 10：本年度其他項下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減少。

註 11：本年度減少係獲配該公司現金股利，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減少。

註 12：本年度增加係取得股權。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增加。

註 13：本公司以非對稱吸收合併智翔公司，因而取得其仁翔公司股權。

註 14：本年度減少係獲配該公司現金股利，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減少。

註 15：本年度減少係獲配該公司現金股利，其他係認列被投資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註 16：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減少。本年度投資餘額為貸餘，重分類至採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項下。

註 17：本年度增加係集團組織調整，由本公司直接 100% 持有該公司。

註 18：本年度增加係買入該公司股權，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增加 137 仟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 仟元及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之權益交易減少 12,916 仟元。

註 19：本年度減少係買入及出售股權淨額，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增加 26 仟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61 仟元及取得子公司股權價值與帳面價值差額 22,853 仟元。

註 20：本年度長期股權投資並無任何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數量（仟片）	金額
銷貨收入淨額		
嵌入式板卡與機箱	1,572,409	\$ 10,333,512
工業用電腦	287,910	5,756,386
工業控制	652,587	3,575,665
產業應用電腦	265,975	4,328,450
售後服務與其他	42,160	<u>1,845,012</u>
		25,839,025
其他營業收入		<u>458,113</u>
		<u>\$ 26,297,138</u>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物料	\$ 537,972
加：進 料	3,943,355
減：年底原物料	519,424
轉列營業費用	53,855
出售原物料	349,856
盤 虧	620
報廢損失	<u>24,545</u>
直接材料耗用	3,533,027
直接人工	200,067
製造費用	<u>627,289</u>
製造成本	4,360,383
加：年初在製品（含半成品）	225,483
購入在製品	1,147,229
減：年底在製品（含半成品）	323,599
轉列營業費用	28,970
出售在製品	641,566
盤 虧	4
報廢損失	<u>17,611</u>
製成品成本	4,721,345
加：年初製成品（含商品存貨）	513,617
購入製成品（含商品存貨）	13,599,911
轉列製造費用	14,102
減：年底製成品	561,179
轉列營業費用	117,124
盤 虧	549
報廢損失	<u>9,124</u>
製成品銷貨成本	18,160,999
原物料及在製品銷貨成本	991,422
勞務及維修成本	62,353
存貨報廢損失	51,280
存貨盤盈虧	<u>1,173</u>
營業成本合計	<u>\$ 19,267,227</u>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薪 資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 437,141	\$ 372,141	\$ 1,486,787	\$ 2,296,069
研究費		2,220	2,360	461,815	466,395
折舊及攤銷		3,746	105,084	120,776	229,606
其他（註）		<u>191,504</u>	<u>230,134</u>	<u>306,438</u>	<u>728,076</u>
合 計		<u>\$ 634,611</u>	<u>\$ 709,719</u>	<u>\$ 2,375,816</u>	<u>\$ 3,720,146</u>

註：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